



**CHINA WANTIA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4)

(「本公司」)

## 股息政策

本政策列載本公司就有關擬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佈、派付或分派其淨利潤作為股息的原則及指引，旨在讓股東分享本公司的利潤之同時能保留足夠的儲備以作未來發展。

於建議或宣佈派發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及未來增長的要求及維持股東價值。

股息的宣佈及派付應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且須符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所有適用的法例及規例，以及下列所載的因素。本公司並無預定任何派息比率。

董事會在宣佈派發或建議派發股息前，將考慮(其中包括)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因素：-

-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
- 股東的利益；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餘及可供分派儲備；
- 本集團債務權益比率、股本回報比率及財務限制的水平；
- 對本集團信譽的可能影響；
- 任何合約上對派付股息的限制；
- 本集團預期營運資本的要求及未來發展計劃；
- 宣派股息時的流動資金狀況及未來承諾；
- 稅務考慮；
- 法律及監管限制；
- 整體營商環境及戰略；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及對本集團業務、財務業績和定位可能有影響的內在或外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佈任何末期股息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的普通決議案予以批准，且不得超過董事會所建議的股息數額。在董事證明本集團有可供派發的利潤時，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派付中期及/或特別股息。除現金外，如不抵觸及遵照章程細則，股息可以股份形式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派發。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政策，並在其認為合適及必要時可隨時全權酌情更新、修訂及/或更改。本政策不構成約束本公司對其將派付任何股息數額的法律承諾，及/或本公司並無義務隨時或不時宣佈派發股息。

本政策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供公眾查閱。本政策之概要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2022年11月)